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1、原经营范围

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业务；承担我国对外经济技术援助项目和对外提供一般物资援助项目，承包各类境外工程和境内外资工程；提供经济、贸易、技术、信息的咨询和交流服务；成套设备和技术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仓储；房屋租赁；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销售食品；销售医疗器械。

2、增加后的经营范围

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业务；承担我国对外经济技术援助项目和对外提供一般物资援助项目，承包各类境外

工程和境内外资工程；提供经济、贸易、技术、信息的咨询和交流服务；成套设备和技术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仓储；房屋租赁；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销售食品；销售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洗漱用品及日用品。

3、本次增加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国资委《关于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党委党建〔2017〕1号）文件精神及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国投党组办〔2017〕2号）、《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国投集团）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国投集团〔2016〕4号）文件精神，同时，结合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司制度修订对比表》、《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